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317)



2011/2012

中期業績報告

* 謹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點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持續經營業務中錄得營業額約12,746,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16,163,000港元減少約21%。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10,613,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2	6,380	8,864	12,746	16,163
銷售成本		(2,288)	(2,748)	(4,577)	(4,838)
毛利		4,092	6,116	8,169	11,3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2	908	1,083	1,379	1,99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515)	(94)	(605)	(18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192)	(13,032)	(19,453)	(21,244)
融資成本	4	(43)	(52)	(73)	(103)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11,750)	(5,979)	(10,583)	(8,216)
所得稅開支	6	(15)	(15)	(30)	(30)
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1,765)	(5,994)	(10,613)	(8,24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間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	(4,601)	-	(8,332)
期間虧損		(11,765)	(10,595)	(10,613)	(16,57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765)	(9,937)	(10,613)	(15,387)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	(658)	-	(1,191)
		(11,765)	(10,595)	(10,613)	(16,578)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期間虧損	(11,765)	(10,595)	(10,613)	(16,57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虧損)/溢利	(319)	397	(309)	333	
貨幣換算差額	(38)	178	(15)	167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357)	575	(324)	500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12,122)	(10,020)	(10,937)	(16,07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122)	(9,467)	(10,937)	(14,992)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	(553)	-	(1,086)	
	(12,122)	(10,020)	(10,937)	(16,078)	
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8(a)	(2.67)	(2.93)	(2.34)	(4.0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8(b)	-	(1.93)	-	(3.50)
		(2.67)	(4.86)	(2.34)	(7.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39	3,911
投資物業		25,848	25,848
無形資產		950	950
法定押金及其他資產		405	40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75	484
		30,917	31,598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6,266	6,6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582	8,308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		30,924	30,879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6,279	9,1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4,615	20,106
		147,666	75,1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10,697	14,6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794	8,822
遞延收入		2,995	1,827
應付融資租賃—一年內償還		146	345
借款—一年內償還	11	249	249
		22,881	25,907
流動資產淨值		124,785	49,2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5,702	80,809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一年後償還		109	177
借款—一年後償還	11	2,391	2,514
遞延稅項負債		6,870	6,870
		<u>9,370</u>	<u>9,561</u>
資產淨值		146,332	71,248
		<u>146,332</u>	<u>71,248</u>
股本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4,408	22,041
儲備		141,924	49,207
		<u>146,332</u>	<u>71,248</u>
非控制性股東權益		—	—
		<u>—</u>	<u>—</u>
總權益		146,332	71,248
		<u>146,332</u>	<u>71,248</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未經審核					儲備總計	非控制性 股東權益	總權益
				購股權 儲備	匯兌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18,373	199,393	4,870	1,745	2,473	9,989	(1,064)	(152,971)	64,435	1,200	84,008
公平值收益：											
–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	-	-	-	-	-	333	-	333	-	333
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而											
發行股份	15	119	-	-	-	-	-	-	119	-	134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3	33	-	-	-	-	-	-	33	-	36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39	-	-	-	139	28	167
已歸屬的購股權失效/註銷	-	-	-	(1,745)	-	-	-	1,745	-	-	-
本期間虧損	-	-	-	-	-	-	-	(15,387)	(15,387)	(1,191)	(16,578)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u>18,391</u>	<u>199,545</u>	<u>4,870</u>	<u>-</u>	<u>2,612</u>	<u>9,989</u>	<u>(731)</u>	<u>(166,613)</u>	<u>49,672</u>	<u>37</u>	<u>68,100</u>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2,041	226,081	4,870	-	110	9,989	(848)	(190,995)	49,207	-	71,248
公平值收益：											
–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	-	-	-	-	-	(309)	-	(309)	-	(309)
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而											
發行股份	-	2	-	-	-	-	-	-	2	-	2
因公開發售而發行股份	88,164	(2,574)	-	-	-	-	-	-	(2,574)	-	85,590
股本削減	(105,797)	-	-	-	-	-	-	105,797	105,797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5)	-	-	-	(15)	-	(15)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安排	-	-	-	429	-	-	-	-	429	-	429
本期間虧損	-	-	-	-	-	-	-	(10,613)	(10,613)	-	(10,613)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u>4,408</u>	<u>223,509</u>	<u>4,870</u>	<u>429</u>	<u>95</u>	<u>9,989</u>	<u>(1,157)</u>	<u>(95,811)</u>	<u>141,924</u>	<u>-</u>	<u>146,33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1,847)	(15,25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745)	(8,880)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5,183	(25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72,591	(24,38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106	33,681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5)	167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2,632	9,4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2,632	9,46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賬目之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該等賬目時所使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本公司年報所採用者一致。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2.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公司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值總額。於本期間確認之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提供財經資訊服務的						
服務收入	5,472	6,694	-	-	5,472	6,694
廣告收入	383	288	-	-	383	288
網絡遊戲收入	-	-	-	-	-	-
證券佣金及服務收入	525	1,882	-	-	525	1,882
	6,380	8,864	-	-	6,380	8,864
其他收入及收益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						
公平值溢利	-	719	-	-	-	719
來自投資物業的總						
租金收入	287	282	-	-	287	282
利息收入	1	2	-	2	1	4
股息收入	200	40	-	-	200	40
其他收入	420	40	-	-	420	40
	908	1,083	-	2	908	1,085
總收入	7,288	9,947	-	2	7,288	9,949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提供財經資訊服務的						
服務收入	11,118	13,004	-	-	11,118	13,004
廣告收入	715	677	-	-	715	677
網絡遊戲收入	-	-	-	1	-	1
證券佣金及服務收入	913	2,482	-	-	913	2,482
	<u>12,746</u>	<u>16,163</u>	<u>-</u>	<u>1</u>	<u>12,746</u>	<u>16,164</u>
其他收入及收益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						
公平值溢利	45	790	-	-	45	790
來自投資物業的總						
租金收入	574	564	-	-	574	564
利息收入	1	478	-	25	1	503
股息收入	200	40	-	-	200	40
其他收入	559	118	-	-	559	118
	<u>1,379</u>	<u>1,990</u>	<u>-</u>	<u>25</u>	<u>1,379</u>	<u>2,015</u>
總收入	<u>14,125</u>	<u>18,153</u>	<u>-</u>	<u>26</u>	<u>14,125</u>	<u>18,179</u>

3. 分部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分為二個主要業務分部：

- (i) 財經資訊服務業務－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地區開發、製作及提供財經資訊服務及技術解決方案予企業客戶及散戶投資者；及
- (ii) 證券及期貨業務－提供證券及期貨買賣及經紀服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分部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財經資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業務 千港元	
收益	11,833	913	12,746
分部業績	(10,972)	(917)	(11,8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79
融資成本			(73)
所得稅前虧損			(10,583)
所得稅開支			(30)
期間虧損			(10,613)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該等分部及已終止經營的網絡遊戲業務的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網絡遊戲 業務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千港元		
	財經資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業務 千港元			
收益	13,681	2,482	16,163	1	16,164
分部業績	(9,044)	(1,059)	(10,103)	(8,357)	(18,460)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15
融資成本					(103)
所得稅前虧損					(16,548)
所得稅開支					(30)
期間虧損					(16,578)

4.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27	30	-	-	27	30
融資租賃利息	16	22	-	-	16	22
	<u>43</u>	<u>52</u>	<u>-</u>	<u>-</u>	<u>43</u>	<u>52</u>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5	60	-	-	55	60
融資租賃利息	18	43	-	-	18	43
	<u>73</u>	<u>103</u>	<u>-</u>	<u>-</u>	<u>73</u>	<u>103</u>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						
經營租賃費用						
一 辦公室物業租金	1,429	1,109	-	251	1,429	1,360
無形資產攤銷	-	-	-	212	-	2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564	721	-	319	564	1,040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安排	429	-	-	-	429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一 薪金及津貼	5,541	3,933	-	1,737	5,541	5,670
	<u>1,429</u>	<u>1,109</u>	<u>-</u>	<u>1,737</u>	<u>1,429</u>	<u>1,360</u>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合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						
經營租賃費用						
一 辦公室物業租金	2,254	2,123	-	488	2,254	2,611
無形資產攤銷	-	-	-	396	-	39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168	1,399	-	646	1,168	2,045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安排	429	-	-	-	429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一 薪金及津貼	10,674	7,737	-	3,434	10,674	11,171
	<u>2,254</u>	<u>2,123</u>	<u>-</u>	<u>3,434</u>	<u>2,254</u>	<u>2,611</u>

6.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及其一家前附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故免繳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已撤銷在開曼群島的註冊，並根據百慕達的法律以獲豁免公司的方式存續，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故此，本公司免繳百慕達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獲免繳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塞舌爾共和國成立的一家前附屬公司免繳塞舌爾共和國所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任何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應評稅利潤，因此於該期間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繳納中國所得稅約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0,000港元），源於在中國投資物業之淨租金收入。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8. 每股虧損

(a) 基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盈利分別約11,765,000港元及10,6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約5,994,000港元虧損及約8,246,000港元虧損）除以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440,818,880股及約453,808,473股（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經重列）：分別為204,337,853及204,289,200股普通股）計算。

來自已終止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分別約零港元及零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約3,943,000港元虧損及約7,141,000港元虧損除以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經重列）：分別為204,337,853及204,289,200股普通股）計算。

二零一零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經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進行每五股合併為一股的股份合併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完成的公開發售追溯調整。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內，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如有）及認股權證會獲行使，因其行使為反攤薄。

9. 應收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之應收賬款：		
– 財經資訊服務業務之客戶	2,701	1,321
– 證券及期貨業務之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3,565	5,359
	<u>6,266</u>	<u>6,680</u>
減：減值撥備	–	–
	<u>6,266</u>	<u>6,680</u>

本集團授予其財經資訊服務業務之客戶的信貸期介乎14日至90日。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365	933
31至60日	555	197
61至90日	160	2
超過90日	621	189
	<u>2,701</u>	<u>1,321</u>

10. 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之應付賬款：		
– 財經資訊服務業務之客戶	1,386	1,889
– 證券及期貨業務之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9,311	12,775
	10,697	14,664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374	962
31至60日	–	584
61至90日	–	328
超過90日	12	15
	1,386	1,889

11. 銀行借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40	2,763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	(249)	(249)
須於一年後償還的款項（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	2,391	2,514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作抵押，其賬面值合共約為25,848,000港元。

12.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0.05	1,0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000,000,000	50,000
期內增加(附註1)	0.05	2,000,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附註2)		3,000,000,000 (2,400,000,000)	150,000 -
股本削減	0.25	600,000,000	150,000
- 削減面值(附註4(a))		-	(144,000)
- 分拆(附註4(b))	0.01	14,400,000,000	144,000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01	15,000,000,000	1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0.05	367,457,870	18,373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附註5)	0.05	59,226	3
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附註6)	0.05	295,957	15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附註7)	0.05	73,000,000	3,65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0.05	440,813,053	22,041
因行使紅利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附註6)	0.05	5,829	-
股份合併(附註2)		440,818,882 (352,655,106)	22,041 -
因公開發售而發行股份(附註3)	0.25	88,163,776	22,041
	0.25	352,655,104	88,164
	0.25	440,818,880	110,205
股本削減			
- 削減面值(附註4(a)及4(c))		-	(105,797)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01	440,818,880	4,408

附註：

- (1)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透過增設本公司額外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150,0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 (2)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待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普通股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股份（「**合併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開始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成15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合併股份），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變成約22,041,000港元（分為88,163,776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合併股份）。
- (3)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發行352,655,106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新普通股（每股為「**發售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發售股份0.25港元，基準為當時每持有一股每股面值0.25港元的合併股份可認購四股發售股份。
- (4)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其中包括，待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律以獲豁免形式進駐百慕達存續及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撤銷其作為開曼群島公司的註冊，將本公司的註冊地點由開曼群島更改為百慕達生效後：
 - (a) 透過就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註銷0.24港元而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實繳股本由0.25港元減少至0.01港元，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0.25港元減少至0.01港元，以組成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每股為「**經調整股份**」）（「**股本削減**」）；
 - (b) 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法定但未發行已合併股份（包括股本削減產生的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法定未發行股份）分拆為2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經調整股份（致使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成150,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及
 - (c) 把股本削減產生的進賬約105,797,000港元用作抵銷本公司的累積虧損。

- (5)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合共59,226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並支付認購款項約36,000港元，其中約3,000港元已記入股本貸方，而餘額約33,000港元則已記入股份溢價賬貸方。
- (6)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有295,957份紅利認股權證按認購價每股普通股0.45港元獲行使，並因此發行295,957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有5,829份紅利認股權證按認購價每股普通股0.45港元獲行使，並因此發行5,829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 (7)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普通股0.42港元的配售價配售本公司股本中73,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 (8)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詳情已經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詳情未經審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為了更有效地實施集團的中國互聯網、流動平台和媒體（「IMM」）發展戰略，同時為鞏固本集團財經資訊服務以及證券及期貨業務的現有業務基礎，本集團透過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公開發售新股份而籌集約88,200,000港元（未扣除有關費用前），從而擴大其財務資源，這讓本集團可投資於其現有業務，並可於未來透過合併和收購把握策略商機（若此等商機出現）。

財經資訊業務

在回顧中的期間裡，市場變動及客戶需求支持了本集團向投資者提供包括經紀業務及財經資訊在內的一站式服務這種業務模式。董事會相信，隨著當今資訊科技越趨先進，在對沖基金等金融機構充分利用演算法交易進行跨市場套利的競技場上，市場對技術先進的一站式服務供應商有所需求。

在每況愈下的營商環境下，本集團實施了一系列的措施以提高競爭優勢及營運效率。本集團矢志提升及改變旗下資訊供應業務。一方面，集團繼續打造財華社作為新聞提供商的領導地位，拓寬全球新聞傳播管道，並推出新聞發佈，媒體監控和投資者關係等增值服務也大受市場的歡迎。另一方面，為了進一步拓寬財經傳播管道，本集團透過投標成為中國移動廣東公司139郵箱電子雜誌財經日刊獨家合作夥伴。有關服務現正向中國其他地區拓展。透過中國移動發行財經電子雜誌，本集團將藉著中國移動的龐大用戶基礎挺進利潤豐厚、前景廣闊的大陸企業對消費者市場。

本集團現已向現有客戶提供移動解決方案，成績令人鼓舞。本集團已經物色到多個移動平台供應商在中國及香港傳播財經資訊。

證券及期貨業務

完成收購財華證券有限公司為本集團達至提供經紀業務及財經資訊服務相融合的一站式服務這種業務模式的重要一步。本集團現正整合證券及期貨分部，並正籌備進軍保證金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以配合其一站式解決方案模式。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持續經營業務中錄得約為12,746,000港元之營業額，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16,163,000港元減少約21%。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約為4,577,000港元之銷售成本，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5%。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了約為8%至約為19,45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244,000港元），其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開支減少。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10,61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387,000港元虧損）。

遷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公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撤銷在開曼群島的註冊，並根據百慕達的法律以獲豁免公司的方式存續。

待決訴訟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發出的公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及五月份收到由前附屬公司China Game &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China Game」）兩位少數股東即The Pride of Treasure Fund及The Pride Venture Capital Fund（合稱「索償人」）透過其法律顧問所發出若干函件，聲稱就本公司已往通過前主席及董事余剛博士，作出若干不實的陳述，及曾經違反與索償人於二零零七年所訂下有關彼等投資在China Game共5,000,000美元之合約中某些條款。索償人在函件中表明或會就有關聲稱損失向本公司提出不少於5,000,000美元另加利息及成本的索償。余剛博士已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起離任本公司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接獲索償人發出的傳訊令狀（高等法院訴訟編號2011年849號），就違反指稱中的二零零七年股份認購協議（由本公司與The Pride of Treasure Fund訂立）、指稱中的二零零七年股份認購協議（由本公司與The Pride Venture Capital Fund訂立）、指稱中索償人與本公司口頭訂立之股東協議，以及余剛博士對East Treasure Limited業務之價值作出失實陳述，因而導致之損失另加利息及費用，對本公司提出索償。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接獲索償人（即The Pride of Treasure Fund（「**第一起訴人**」）及The Pride Venture Capital Fund（「**第二起訴人**」））發出的經修訂傳訊令狀（高等法院訴訟編號2011年849號）（「**經修訂令狀**」）及索償書（「**索償書**」）。根據經修訂令狀所述，（其中包括）要求本公司就違反(i)指稱中本公司與第一起訴人於二零零七年所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ii)指稱中本公司與第二起訴人於二零零七年所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及(iii)指稱中余剛博士作出失實陳述而導至之損失另加利息及費用，對本公司提出索償。

索償人在索償書中另外指稱本公司（其中包括）就上述股份認購協議所作出的若干陳述為不正確及失實，或不在乎其真實性，及違反上述股份認購協議中的隱含條款，就(i)有待評估的損失；(ii)利息；(iii)費用；及(iv)另外及其他補償，對本公司提出索償。

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擁有合理基礎就可能被提出之索償作出抗辯。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提出抗辯，索償人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發出答覆書。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公佈建議收購（「**收購事項**」）由勞玉儀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持有的Pink Angel Investments Limited（「**Pink Angel**」）的所有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Pink Angel的主要資產為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9樓901及920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為主要及關連交易，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被獨立股東透過普通決議案通過。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完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4,78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9,211,000港元)；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146,33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1,248,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94,61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106,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約為2,64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763,000港元)。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12。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賬面值分別合共25,848,000港元及32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5,848,000港元及1,159,000港元)的投資物業及部份設備作為本集團獲授借貸融資的抵押。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率(即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2%(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4%)。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約17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84,000港元)；及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約30,92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0,879,000港元)。

重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本集團出售其於China Game及附屬公司的85.71%股本權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上文「主要及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要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有關對沖

本集團持有以人民幣列值的投資物業及以日圓列值的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由於資產／負債價值可因匯率變動而波動，故本集團須承受外幣風險，但董事認為有關匯率風險並不重大，並在未來將在有需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12名(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13名)全職僱員，常駐在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僱員對本集團增長所作出之貢獻。此外，本集團每年均參照本集團之表現、僱員個人之表現及市況檢討其僱員之酬金。

展望

展望未來，相信基於過去幾年在IMM行業的努力以提升業務基本因素(包括持續更新終端服務機)及收購合適公司與擴大產品分銷渠道，本集團將直接受益於未來幾年中國主流消費市場的騰飛。結合證券及期貨業務的持續發展，本集團將可達至提供經紀業務及財經資訊服務相融合的一站式服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集團成員	相關法團	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的 百分比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實益 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 (「勞女士」)	本公司	-	-	268,552,984 (附註1)	-	-	268,552,984 60.92%
勞女士	-	Maxx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Maxx Capital」) (附註3)	-	2股 每股1美元	-	-	2股 每股1美元 100%
勞女士	-	Pablos International Limited (「Pablos」) (附註3)	1,000股 每股1美元	-	-	-	1,000股 每股1美元 100%
周永秋先生 (「周先生」)	本公司	-	-	-	500,000	-	500,000 0.11%
姚永禧先生 (「姚先生」)	本公司	-	-	-	500,000	-	500,000 0.11%

附註：

- 該等268,552,984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乃由Maxx Capital持有，Maxx Capital為Pablos所全資擁有，Pablos亦由勞女士全資擁有。因此，Pablos及勞女士均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由Maxx Capital所持有之268,552,984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440,818,88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 Maxx Capital及Pablos各自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份視為本公司的相關法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的 百分比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法團權益		
主要股東：						
Maxx Capital(附註1)	268,552,984	-	-	-	268,552,984	60.92%
Pablos(附註1)	-	268,552,984	-	-	268,552,984	60.92%

附註：

- 該等268,552,9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乃由Maxx Capital持有，Maxx Capital為Pablos所全資擁有，Pablos亦由勞女士全資擁有。因此，Pablos及勞女士均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由Maxx Capital所持有之268,552,9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勞女士乃Maxx Capital及Pablos之董事。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440,818,88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其他人士須披露其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變動詳情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限額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週年股東大會上更新)授出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一年 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 四月一日結餘	於期內授出	於二零一一年 於期內行使 九月三十日結餘	
執行董事：						
周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港元	-	500,000	-	500,000
姚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港元	-	500,000	-	500,000
僱員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港元	-	4,000,000	-	4,000,000
分銷商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港元	-	8,000,000	-	8,000,000
總計			-	13,000,000	-	13,000,000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或於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或於此段期間內任何時間曾有效且對本集團之業務屬重大而本集團為訂約方之一的任何合約中概無擁有重大權益(二零一零年：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整個期間內，已採納一套規條不遜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標準所規定有關全體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亦曾特此向全體董事諮詢，確定全體董事在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遵守交易標準及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有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又或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報告發表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偉健先生、蕭兆齡先生及梁志雄先生，其中黃偉健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遵守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規定，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隨林楚華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後，行政總裁的工作及責任現由其他董事會成員分擔。於本報告發表日期，董事會仍在物色適當人選以委聘為行政總裁。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執行董事
勞玉儀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勞玉儀女士、周永秋先生及姚永禧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子暉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偉健先生、蕭兆齡先生及梁志雄先生。